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107)

**主要交易**  
**施工總承包合同**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1年10月20日，項目公司與中交路建訂立施工總承包合同。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14.07條計算有關施工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其中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25%但低於100%，故施工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一項主要交易，並須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19年12月3日，2019年12月27日，2020年1月21日及2020年4月2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1)本公司與中交路建組成的聯合體通過公開競標的方式中標天邛高速公路項目；(2)聯合體與成都市人民政府已訂立投資協議；(3)本公司與中交路建已訂立出資人協議並共同出資成立項目公司；以及(4)項目公司與成都市人民政府訂立特許權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1年10月20日，項目公司與中交路建訂立施工總承包合同。

## 施工總承包合同

### 1. 日期

2021年10月20日

### 2. 訂約方

- (1) 項目公司；及
- (2) 中交路建。

### 3. 標的事項

中交路建作為承包商將與項目公司就天邛高速公路項目承擔(其中包括)如下的工程：

項目批覆施工圖中的臨時工程、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橋樑涵洞工程、隧道工程、交叉工程、交通工程及沿線設施、綠化及環境保護工程、機電工程、房建工程、其他工程及本項目的缺陷責任修復和保修；及為完成上述項目所進行的其它附屬配套設施和其它輔助工作。

#### 4. 工程價格

施工總承包合同的總合同金額共計人民幣4,925,940,900.00元，其中包含增值稅稅金，適用增值稅稅率為9%。總合同金額由項目公司按以下方式支付：

- (1) 開工預付款，為總合同金額的10%。中交路建簽訂施工總承包合同後，項目公司應收到項目監理人發出的支付證書分二次支付(各5%)；第一次在項目公司收到監理人簽署的預付款申請後支付；第二次在中交路建主要人員和設備到位、建築工地已竣工驗收，項目監理人召開第一次工地例會後支付。
- (2) 工程進度付款：施工工程按月計量，按月支付。
- (3) 項目公司未按期支付的，超過28天的部分，按當期支付額的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即LPR)計算支付逾期付款違約金。違約金計算基數為項目公司全部未付款額，時間從應付而未付該款額之日算起(不計複利)。

總合同金額乃根據天邛高速公路項目的施工設計圖紙以及中國交通運輸部2018年《公路工程建設項目投資估算、概算預算編製辦法》和配套指標、定額文件釐定。

預期總合同金額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或其他合法融資方式解決。

## 5. 履約保證金

在簽訂施工總承包合同後14日內中交路建需向項目公司提交總合同金額5%的履約保函作為履約保證金，中交路建的履約保函在工程缺陷責任期終止前一直有效。若中交路建未提交履約保證金，項目公司將在中交路建每期計量款項中扣留當期計量金額的10%作為質量保證金，直至扣到總合同金額的3%。

## 6. 工期

開工日期以監理工程師簽發的開工令為準。合同總工期26個月，缺陷責任期24個月，保修期60個月。缺陷責任期自實質上完成施工總承包合同項下工程施工並有效通過交付檢驗後，簽發交工證書的日期起開始。

由於中交路建原因造成工期延誤，中交路建應支付逾期交工違約金。逾期交工違約金為：逾期一天罰款人民幣5萬元，時間自預定的交工日期起到交工驗收證書中寫明的實際交工日期止(扣除已批准的延長工期)，按天計算。逾期交工違約金累計金額最高不超過人民幣1000萬。項目公司可以從應付或到期應付給中交路建的任何款項中或採用其他方法扣除此違約金。

## 7. 工程保險

中交路建應以項目公司和中交路建的共同名義投保建築工程一切險及第三者責任險。項目公司在接到中交路建提供的保險合同及發票後，限額據實向中交路建支付工程保險費。保險費率為0.4%。

## 8. 生效

施工總承包合同自雙方簽字蓋章之日起成立，經履行(i)聯交所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批准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以及(ii)上交所上市規則規定批准程序後生效。

### 訂立施工總承包合同的原因及裨益

天邛高速公路項目不但是成都市綜合運輸體系的重要組成部分，也是四川省高速路網的重要補充。參與天邛高速公路項目，有利於公司主業的可持續發展，強化公司主業競爭優勢。為順利開展天邛高速公路項目建設，項目公司與中交路建簽訂施工總承包合同。

中交路建在中國的基礎設施建設方面具備所需的專業技術知識及豐富的經驗，由中交路建進行施工工程可確保天邛高速公路項目的標準完成，亦有利於利用優勢資源，減低有關管理及營運成本。

鑒於上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參與天邛高速公路項目(包括但不限於施工總承包合同)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投資、建設、經營和管理中國四川省境內公路基建項目，同時亦經營其他與收費公路相關的業務。

### 有關訂約方資料

項目公司的主要業務為高等級公路、橋樑、隧道基礎設施的開發、設計、建設、營運、養護、管理、技術諮詢及配套服務；與高等級公路配套的服務區、加油站、廣告位及倉儲設施的建設與租賃；汽車拯救及清洗。於本公告日，本公司及中交路建分別持有項目公司82%和18%權益。

中交路建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為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同時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和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之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高等級公路、特大型橋樑、市政工程、鐵路、隧道、機場、港口等基礎設施建設，並涵蓋BOT、投資、智慧電子等領域。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中交路建及彼之最終實益擁有人(除於下文「上市規則涵義」一節所述，中交路建於項目公司之權益外)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14.07條計算有關施工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其中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25%但低於100%，故施工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一項主要交易，並須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項目公司於2020年3月4日(其註冊成立日期)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之未經審計的財務報表，項目公司之總資產、溢利及收入與本集團相比均少於10%，因此，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09(1)(a)條，項目公司為本公司之非重大附屬公司，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09條，中交路建僅作為項目公司的主要股東(其持有項目公司的18%權益)因此不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施工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下之關連交易。

截至本公告日，施工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尚需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生效。

## 一般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載有(其中包括)該施工總承包合同事項的進一步詳情及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之通函預計將於2021年11月9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在中國境內發行，以人民幣認購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股份編號：601107)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出資人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交路建訂立的出資人協議，據此，聯合體一致同意按天邛高速公路項目相關要求共同出資成立項目公司
「本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份別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特許權協議」	指	項目公司成立後，應要求與成都市人民政府訂立的《特許權協議》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聯合體」	指	本公司與中交路建組成的聯合體，(本公司為聯合體牽頭方，佔其82%權益，中交路建為聯合體成員，佔其18%權益)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於香港發行、以港元認購並於聯交所主機板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股份編號：00107)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 第三方」	指	非關連人士且為獨立於本公司及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投資協議」	指	按照《中標通知書》的要求，聯合體與成都市人民政府簽署的《天府新區至邛崃高速公路項目投資協議》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或上交所股票上市規則，視內文具體情況而定
「成都市 人民政府」	指	四川省成都市人民政府，地方國家行政機關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項目公司」	指	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由本公司持有82%權益及由中交路建持有18%權益，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中交路建」	指	中交路橋建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之登記持有人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天邛高速 公路項目」	指	天府新區至邛崃高速公路項目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張永年  
公司秘書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  
2021年10月20日

於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甘勇義先生(董事長)、李文虎先生(副董事長)、馬永菡女士、游志明先生及賀竹磬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成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海宗先生、劉莉娜女士、晏啟祥先生及步丹璐女士。

\* 僅供識別